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 第六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訊

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於 107 年 5 月 17 日下午二時正，於公視 A 棟七樓第一會議室召開第六屆第二十二次董事會議。由陳郁秀董事長擔任主席。

本日董事會議聽取以下報告：公視總經理報告、中華電視公司經營現況報告、客家電視台工作報告。

針對公視總經理業務簡報中，公行部行銷推廣組所提報「補助及代製業務說明」，決議為：請管理團隊參酌以上董事所提意見，將參與政府標案之類型作細項分類，對適法性問題加以釐清，於下次董事會再作報告。

中華電視公司報告有關「廣告高退佣及退個佣」案調查一事，針對董事們所提出之看法，決議為：華視董事會在審慎評估律師所提出之分析意見後，務必於下個月董事會議作出決議，並應即刻採取提告行動，本會將持續監督追蹤此案之後續進度。

本日議程「報告事項」安排 107 年度第一季稽核工作報告、「確立董事長、總經理間之職權劃分原則」會議紀錄、新聞諮詢委員會第五次會議紀錄，皆准予備查；第六屆第十二次、第十三次監事會議紀錄提報；以及「公視+」廣告機制說明」一項專案報告，決議為：針對董事所提意見，請管理團隊參酌辦理，相關適法疑義應函請主管機關釋示，依法辦理。

另有一項關於本會關係法人華視「廣告佣金高額退佣及個人退佣」疑案之報告案：

107 年 5 月 11 日監察院監察調查處來函，該院為調查「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投資之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疑有廣告佣金

高額退佣及個人退佣，且退佣資金流向不明、圖利特定廠商」等情案需要，請依說明二於文到 14 日內惠復。決議為：本函乃是監察院針對本會於 107 年 4 月 20 日之函覆說明，再度提出相關疑點，請公視與華視相關單位於規定期限內提供完整詳實之回覆，除了說明過去處理情形，也需強調目前採取之因應對策，顯示本會認真面對問題之態度，以及積極處理之決心與能力。

本日議程安排一項討論案：

一、爭取「107-108 年原住民族電視臺無線數位頻道播出委辦勞務採購案」。決議為：本案為爭取標案時效，管理團隊評估可能之支出成本可參考前年度承接之標準，控制在有限範圍內，同意由董事長先行核決，再提送董事會議追認。

本日董事會議有一項「臨時動議」：

一、請討論有關參訪本會南部新聞中心一事。決議為：六月份董事會議移師南部新聞中心舉行，就資源活化議題進行深入討論。

本日董事會議於下午五時十五分散會。